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鍾慈儀

電話：3322101#7511

電子信箱：10051516@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27日

發文字號：桃教資字第11400170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6735100E_1140017052_ATTACH1.pdf)

主旨：有關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113學年度國中小科技教育及資訊教育微課程研習-用科技教科技課程分享工作坊」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4年2月25日高師大工教字第1141001452號函辦理。

二、旨揭研習工作坊相關資訊如下：

(一)課程內容：邀請新北市永和國中高靖岳教師分享如何運用科技來教學科技領域課程，運用現有的軟體教學，使教師備課及學生學習上事半功倍。

(二)時間：114年5月2日（星期五）上午 9時至下午 4時。

(三)地點：臺北市新興科技中心(臺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511號)。

(四)報名網址：本研習採網路報名，自即日起至研習辦理前3天截止，<https://forms.gle/6YDhS2SBXR6PMUZg7>。

(五)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課程代碼：4928783。

教務處 114/03/05 09:05



1140001398

有附件

(六)研習人數：以20人為限。

(七)本課程需要筆電操作參與實作課程，敬請攜帶筆電參加。

三、參加研習人員請各校本權責核予公(差)假登記。

四、如有未盡事宜，請洽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專任助理呂小姐
(電話：07-7172930轉7610；email:b0250@mail.nknu.edu.tw)。

五、檢附活動流程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電子公文
2025/03/05
交換章